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二三年九月

## 目 录

会议须知 .....	1
授权委托书 .....	2
会议议程 .....	3
议案一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期的议案.....	9
议案三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10

## 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具体负责股东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维护会场秩序，遵照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要求发言（或提问）的股东应在大会正式召开前三十分钟到股东大会秘书处登记，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安排进行，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五、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会议议题进行，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以其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现场会议表决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七、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为确保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关闭好调至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7 日



## 授权委托书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_\_\_\_\_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9 月 27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2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交易系统投票平台），2023 年 9 月 27 日 9:15-15:00（互联网投票平台）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州市市府路 525 号同人恒玖大厦 16 楼公司 1 号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项光明先生或授权的公司其它董事

**与会人员：**

1、截止 2023 年 9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人员。

**现场会议安排：**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会议出席情况；

2、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3、大会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二）审议下列议案

议案 1：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 3：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三) 股东提问与发言

(四) 股东对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五) 休会，统计表决情况

(六) 复会，监票人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七)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八) 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九) 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该事务所在历年的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提议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为 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等工作的服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服务报酬标准。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74 名。

立信 2022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0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16 亿元。

2022 年度立信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17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 家（含伟明环保）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



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 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邓红玉	2009 年	2010 年	2009 年	202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亚芹	2011 年	2011 年	2011 年	2021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姚丽强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21 年

#####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邓红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2022 年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2020-2021 年)、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2020 年-2022 年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2020-2021 年)、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2021-2022 年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签 字合伙人 (2022 年)
2021 年-2022 年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签 字合伙人 (2022 年)
2022 年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 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宁波德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	签字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刘亚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爱仕达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 年	浙江亿田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 司	签字会计师
2020 年-2022 年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 年-2022 年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 年	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姚丽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2022 年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2022 年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2020-2021 年)、 签字合伙人(2022 年)
2022 年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 审计收费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75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 45 万元（含税），合计人民币 220 万元（含税）。2023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协商确定 2023 年度审计报酬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

## 议案二

###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而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工作，为了确保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再延长 12 个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

### 议案三

##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鉴于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工作，为了确保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再延长 12 个月。除上述延长授权有效期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其他授权范围和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